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支总表
2.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入总表
3.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支出总表
4.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淮南市中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淮南市中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关于淮南市中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淮南市中心城市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淮编〔2017〕30号）和《中共淮南市委办公室 淮南市中心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市中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职责、机构和编制调整情况的通知》（淮办秘〔2019〕49号）规定，淮南市中心城市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等；研究拟订城市管理职责内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负责起草城市管理相关法规规章，制定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市容环卫管理等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城市管理和城管行政执法的组织协调、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城管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和执法行为规范，指导督察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构及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行为。

（三）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环境卫生综合管理；负责市本级道路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企业行政许可、监管考核；负责市本级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清运、处置企业资质审核；对城区内建筑垃圾、工程渣土

等固体废弃物运输、消纳实施监管；负责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工作；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建筑垃圾处置费的征收。

（四）负责市管市政道路、桥梁、隧道、景观等设施的日常管理；负责市管市政设施占用、城市道路挖掘等审查；负责城区政府投资建设的桥涵、隧道、道路、路灯等各种管线、杆线、悬挂物的勘察监管；参与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的论证、立项、施工监督和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等竣工验收移交工作；负责占用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照明等设施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负责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的征收。

（五）负责城市涉绿公共服务、园林行业管理；负责市本级城市园林绿化管理范围内的砍伐树木、移植、占用（含临时占用）绿地的监管；负责占用、破坏城市公共绿地、砍伐移植树木、名木古树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参与市重大绿化项目方案制定、建设管理、竣工验收工作；指导县区园林绿化建设和企事业单位绿化管理。

（六）参与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制定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负责市区各类户外广告、招牌标志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局职责范围内的各项行政审批工作。

（七）负责组织全市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查、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城市管理和城管行政执法信访、复议、应诉等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工作。

（八）负责市公共自行车项目申报、协调指导、建设运

营监管和考核工作。

（九）负责组织实施市本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根据市资金安排，负责市级城市管理经费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

（十一）参与涉及城市管理的新建、改建项目、公共场所建设项目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各类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的各种资料、图纸备案管理工作。

（十二）指导、检查、监督寿县、凤台县、潘集区、毛集实验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开展工作。

（十三）负责市委、市政府和市委编委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十四）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7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淮南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勇当行业领域改革“实干家”“行动派”，确保各项改革措施在城市管理领域落地见效。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把打造人民满意城管作为永恒主题，围绕“全省争一流，全国创先进”的目标追求，全面激昂“思想领先、作风率先、行动争先、业绩创先”的状态，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加快建设“七个强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淮南建设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深化“夯基”行动，推进品牌建设再升级。一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政治统领、党建引领，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抓党建、强队伍、促业务作为基础性工作，激发争先进位、干事创业新动能。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机制一体推进，不断涵养清新清朗、正气充盈的政治生态。二是**持续提升队伍能力水平**。深化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定期开展执法业务比武、执法案卷评查，优秀典型案例评选、星级中队评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首违不罚、轻微免罚等柔性执法和包容审慎监管，推动长三角执法一体化协作，持续打造严格执法、文明执法、执法为民新样板。三是**时刻筑牢安全生产底线**。牢固树立防范在先、警惕在前的安全意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按照“清单+闭环”的模式，清隐患、控源头、纠违法、防风险，确保行

业系统安全无事故，助力“平安淮南”建设。**四是全力推进机构改革平稳过渡。**从服从改革大局和维护职工权益出发，加强沟通，凝聚共识，提升改革成效，做到干劲不减、标准不降，为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提供坚强的思想、组织和作风保障。

（二）深化“绣花”行动，推进市容秩序再提档。**一是强化顶层设计。**突出城市公共空间治理导则引领作用，保障依法治理、科学治理、长效治理。抓好新修订《淮南市城市绿化条例》贯彻执行。完善落实环卫基础设施、建筑垃圾污染防治、城市绿线等相关规划。**二是强化常态综合整治。**以行动为抓手，坚持“每日一路”综合整治与乱停乱放、违法建设、户外广告、占道出店经营、市政园林、门前三包等专项整治相结合，持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活力。督导推进精细管理“六大提升行动”“八大主题活动”“十件关键小事”，打造精管善治新样板。**三是强化环境卫生管理。**压实属地管理、“门前三包”责任，指导推动区、街（镇）建立健全专业化保洁队伍和常态化保洁机制，推进全覆盖、无缝隙保洁。督导推进人行道外排、绿化带、“断头路”、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卫生环境整治，做到目光所及，不见垃圾。**四是强化智慧城管运行。**推进数据汇聚共享、系统集成互通、业务协同联动，持续优化“一中心、四平台、五个网上”智慧城管系统功能，精准实现城市管理“一网统管”、监督指挥“一网运行”、城管执法“一网通办”，以“数字之治”构筑城市“最强大脑”，形成条块结合、以块为主、责任明晰、标准一致、高效快捷的工作格局。

（三）深化“亮剑”行动，推进大气环境再提质。**一是巩固**

提升建筑垃圾治理成果。严控源头产生、严查运输环节、严管末端处置，强化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努力构建“源头控制有力、运输监管严密、消纳处置规范、执法查处常态”的长效管理机制。**二是巩固提升餐饮油烟污染管控成果。**采取日常巡查、随机抽查、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常态开展餐饮油烟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从源头严防、从过程严管，执法与普法并重，切实解决好群众“家门口”环境问题。**三是巩固提升环保案件整改成效。**坚持铁腕执法、源头治理，一体“控尘”“控烧”“控尘”污染防治。对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三整治一保障”案件开展“回头看”，举一反三，动态监管，打好生态环保攻坚战和成果保卫战。

（四）深化“惠民”行动，推进便企利民再增效。**一是完善民声呼应工作体系。**常态化落实现场办公、开门接访、带案下访等制度，及时高效破解信访难题，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应，用心用情用力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二是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按照“减环节、减时限、减材料”的要求，推出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举措，更好地实现助企利民“零距离”，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三是常态推进四大专项行动。**要立足“小切口”、找准“小角度”、紧盯“小细节”，打好“安家、暖心、护学、排雷”行动“组合拳”，创造更多有形有感惠民便民成果，进一步扩大双赢效应。**四是提升垃圾分类扩面质效。**坚持示范引领、全民参与、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在宣传动员、执法保障、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等方面协同推进。压紧压

实乡镇、街道、社区、物业主体责任，常态开展入户宣传、桶边值守、源头减量、短板补齐、文明宣传、全程管理、志愿服务等专项行动，实现城区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全域覆盖。加快推进公共机构、经营区域、公共场所等重点领域垃圾分类工作。

（五）深化“攻坚”行动，推进项目建设再提速。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力以赴攻坚项目落地，精益求精管控项目运营。及时吃透上级重大战略部署和宏观政策导向，提高政策敏锐度和项目契合精准度，根据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的投向领域，结合生态环境减污降碳协调创新试点城市、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政策支持，围绕申报的淮南市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处置中心、淮南市装修垃圾处置及资源化项目、淮南市生活垃圾智能分类回收循环利用以及潘集、田区、高新区和经开区生活垃圾转运体系建设等基础保障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推动项目落地，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引擎。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42.3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6.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08.0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140.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0,147.0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0,147.0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0,147.0	支 出 总 计	10,147.0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10,147.0	10,147.0	9,004.7	1,142.3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715.9	715.9	656.2	59.8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4,374.0	4,374.0	4,227.0	147.0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334.0	334.0	334.0															
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549.6	549.6	549.6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1,497.1	1,497.1	612.5	884.6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497.7	497.7	446.7	51.0														
淮南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2,178.7	2,178.7	2,178.7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88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8	88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9	4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6	2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2	38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1	1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0	13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	1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2	11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	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08.0	3,020.0	5,48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94.3	2,760.4	533.9			
2120101	行政运行	251.3	251.3				
2120104	城管执法	3,043.0	2,509.1	53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71.4	259.6	3,81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71.4	259.6	3,81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3		1,142.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2.0		13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0.3		1,01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3	47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3.3	47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0	18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0.0		14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40.0		140.0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140.0		140.0			
合计		10,147.0	4,519.0	5,628.0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147.0	一、本年支出	10,14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42.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508.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473.3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140.0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147.0	支 出 总 计	10,147.0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889.8	887.5	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8	889.8	887.5	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9	47.9	47.2	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9.6	259.6	258.0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2	388.2	38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1	194.1	1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0	136.0	13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	136.0	13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	10.6	1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2	116.2	11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	9.2	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65.7	3,020.0	2,682.1	337.9	4,34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94.3	2,760.4	2,457.7	302.7	533.9
2120101	行政运行	251.3	251.3	208.8	42.5	
2120104	城管执法	3,043.0	2,509.1	2,248.9	260.2	53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71.4	259.6	224.4	35.2	3,811.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71.4	259.6	224.4	35.2	3,8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3	473.3	47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3.3	473.3	47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2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0	180.0	18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0.0				14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40.0				140.0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140.0				140.0
合计		9,004.7	4,519.0	4,178.9	340.1	4,485.7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2.5	3,792.5	
30101	基本工资	1,140.5	1,140.5	
30102	津贴补贴	205.5	205.5	
30103	奖金	602.3	602.3	
30107	绩效工资	637.3	63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2	38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1	19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8	12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	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1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0	1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1		340.1
30201	办公费	88.4		88.4
30202	印刷费	4.0		4.0

30205	水费	1.2		1.2
30206	电费	3.5		3.5
30207	邮电费	4.6		4.6
30211	差旅费	5.4		5.4
30213	维修（护）费	8.6		8.6
30215	会议费	0.9		0.9
30216	培训费	29.6		2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		2.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		0.9
30228	工会经费	26.3		26.3
30229	福利费	28.2		2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		1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		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4	386.4	
30302	退休费	51.3	51.3	
30305	生活补助	4.7	4.7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	4.6	
30309	奖励金	0.6	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3	325.3	
合计		4,519.0	4,178.9	340.1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142. 3		1, 142.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142. 3		1, 142. 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2. 0		132.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 010. 3		1, 010. 3
合计		1, 142. 3		1, 142. 3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淮南市城市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城市管理宣传项目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8.0		28.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城市管理执法制服服装采购项目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31.8		31.8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日元贷款项目年度还本付息费用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140.0	140.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职工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城管法律法规及业务诉讼工作经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3.0	3.0							
特定目标类	城市管理执法监督及机关管理运行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全市城管系统军事暨业务培训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3.0	23.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除雪应急物资采购资金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5.0		5.0						
特定目	(城维费)大通老垃圾场封场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52.0		52.0						

标类	后管理及维护费用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垃圾分类统筹工作经费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80.0		80.0						
特定目标类	环卫监管考核费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环卫业务工作及单位运转经费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11.8	11.8							
特定目标类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3,800.0	3,800.0							
特定目标类	市容整治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市容整治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淮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32.6	32.6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项目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400.0		400.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城管考核奖励市级配套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市民通“随手拍”奖励经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4.0		4.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数字城管指挥大厅外包服务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46.0		46.0						
特定目标类	车辆购置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13.5	13.5							
特定目标类	淮南智慧城管服务外包项目(运维项目)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234.5		234.5						
特定目标类	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运转经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37.0	37.0							
特定目标类	原部门预算安排房租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22.0	22.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运维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27.0		27.0						

特定目标类	(城维费)建筑垃圾处置补贴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24.0		24.0						
特定目标类	单位运转经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28.0	28.0							
特定目标类	原部门预算安排房屋租赁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机动大队	10.1	10.1							
特定目标类	划转人员经费	淮南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175.8	175.8							
特定目标类	市政园林及市政设施执法管理工作经费	淮南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92.0	92.0							
特定目标类	园林绿化树种的节水型配置研究创新团队	淮南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7.0	7.0							
合计			5,628.0	4,485.7	1,142.3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城维费)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采购项目	制服	31.8		31.8			
(城维费)大通老垃圾场封场后管理及维护费用	市容管理服务	52.0		52.0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	市容管理服务	375.0	375.0				
市容整治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	越野车	13.5	13.5				
车辆购置	越野车	13.0	13.0				
数字城管监督指挥中心运转经费	空调机	0.3	0.3				
市政园林及市政设施执法管理工作经费	A4 黑白打印机	1.4	1.4				
市政园林及市政设施执法管理工作经费	空调机	2.1	2.1				
市政园林及市政设施执法管理工作经费	碎纸机	0.1	0.1				
合计		489.1	405.3	83.8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城维费)大通老垃圾场封场后管理及维护费用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大通老垃圾场封场后管理及维护	1	52.0
(城维费)垃圾分类统筹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市级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小区运营费	1	49.6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东部填埋场第三方运维	1	375.0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	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废弃物处理服务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	1	3,425.0
(城维费)“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项目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	1	400.0
(城维费)数字城管指挥大厅外包服务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数字城管指挥大厅外包服务	1	46.0
淮南智慧城管服务外包项目（运维项目）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淮南智慧城管服务外包	1	234.5
(城维费)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运维费	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建筑工地视频监控运维费	1	22.8
合计						4,605.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南市城市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014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1014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14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014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04.7 万元，占 88.7%，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62.1 万元，增长 7.9%，增长原因主要是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项目调整，用于保障生活垃圾终端处置支出及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第三方运维费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42.3 万元，占 11.3%，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316.7 万元，下降 53.5%，下降原因主要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部分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

（二）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结转收入。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014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54.6 万元，下降 6.1%，下降原因主要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部分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其中，基本支出 4519 万元，占 44.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5628 万元，占 55.5%，主要用于完成城市管理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0%。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14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0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42.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含上年结转）。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万元，占 8.8%；卫生健康支出 136 万元，占 1.3%；城乡社区支出 8508 万元，占 83.8%；住房保障支出 473.3 万元，占 4.7%；债务付息支出 140 万元，占 1.4%。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04.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62.1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项目调整，用于保障生活垃圾终端处置支出及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第三方运维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9.8 万元，占 9.9%；卫生健康支出 136 万元，占 1.5%；城乡社区支出 7365.7 万元，占 81.8%；住房保障支出 473.3 万元，占 5.3%；债务付息支出 140 万元，占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 47.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增长 5.5%，增长原因主要是局本级退休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 259.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4.9 万元，增长 33.3%，增长原因主要是局属单位退休人员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8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7 万元，下降 2.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了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9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3 万元，下降 2.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了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10.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增长 1.0%，增长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相应增加了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116.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6 万元，下降 2.2%，下降原因主要是局属单位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了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 9.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6 万元，增长 7.0%，增长原因主要是局本级人员工资调整，相应增加了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251.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1 万元，增长 0.8%，增长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相应支出增加。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5 年预算 304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9.1 万元，下降 3.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5 年预算 407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57.2 万元，增长 22.8%，增长原因主要是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项目调整，用于保障生活垃圾终端处置

支出及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第三方运维费用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293.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5 万元，下降 2.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减少了公积金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 1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1 万元，增长 0.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相应增加了提租补贴支出。

13.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4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5 万元，下降 20.0%，下降原因主要是日元汇率持续下降，调整日元贷款项目年度还本付息费用。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178.9 万元，公用经费 340.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41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

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142.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316.7 万元，下降 53.5%，主要原因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部分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3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54 万元，下降 83.2%，下降原因主要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舜耕山风景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等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010.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62.7 万元，下降 39.6%，下降原因主要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环卫机械化车辆维护费等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6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90.2 万元，下降 9.5%，下降原因主要是涉及环卫体制改革，部分环卫项目暂未安排，待改革方案出台后财政再统筹安排。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6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48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1142.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48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36.1 万元，下降 63.1%，下降原因主要是政府采购项目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05.3 万元，占 82.9%；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83.8 万元，占 17.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0%。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46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62.7 万元，增长

270.7%，增长原因主要是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增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项目。

（1）项目概述。项目用于支付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和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第三方运维费用。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保证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生活垃圾焚烧、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运维等工作正常开展。

（2）立项依据。《淮南市餐厨垃圾收集处置特许经营协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淮南市西部生活垃圾发电项目垃圾调运工作的意见》（淮府秘〔2014〕68号）、《淮南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关于调运城区部分生活垃圾至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请示》（淮城执〔2021〕15号）及市政府批复、《淮南市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工作方案的通知》（淮府秘〔2022〕29号）、《淮南市城管局关于解决东部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经费的请示》（淮城执〔2023〕42号）及市政府批示、《淮南市城市生活垃圾收费管理办法》。

（3）实施主体。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2月。

（5）项目内容。保障全市生活垃圾处理、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工作和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运维工作。完成垃圾焚烧发电厂、餐厨垃圾厂、东部生活垃圾填

埋场日常维护维修运营任务，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保证垃圾处理工作正常开展。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安排 38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2]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3800.0	
		其他资金	0.0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监管考核任务，支付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费用和东部生活垃圾填埋场“零填埋”后第三方运维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东部填埋场第三方运维	1 年
			餐厨垃圾收运处置量	4.38 万吨左右
			焚烧垃圾处理量	49.32 万吨左右
		质量指标	垃圾焚烧质量	符合《淮南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及补充协议》《淮南市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设施监管考核暂行办法》规定
			餐厨垃圾处置质量	符合《淮南市餐厨垃圾收集处置特许经营协议》中垃圾处理质量的规定要求
		时效指标	按照特许经营协议规定考核扣款后，按时支付	12 月底前
		成本指标	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单价	35 元/吨
			西部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单价	56 元/吨
			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单价	198 元/吨
			项目总成本	38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餐厨垃圾、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程度	有所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垃圾处理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有效控制二次污染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市餐厨垃圾、生活垃圾的运输、处理工作健康发展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项目。

（1）项目概述。通过招标方式引入信息采集公司负责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及部件完好、变更信息的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等反馈问题进行核查等工作，为保障数字城管系统持续稳定运行提供基础数据信息。

（2）立项依据。《淮南市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3）实施主体。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12月。

（5）项目内容。以信息采集案件办理结果数据为基础，通过每日信息采集、月度点评通报，季度和年底对各涉城单位综合考评和评先评优，充分调动各涉城单位工作积极性，提升城市管理工作质量和效率，全面构建协调联动、运转高效、齐抓共管的“大城管”格局。根据《淮南市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由市城管办组织人员对各涉城单位城市管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按季度综评排名，半年兑现奖惩，年度评先评优，并将各县区政府（管

委会）、市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年度考核结果纳入市委、市政府年度目标考核内容。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安排 4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维费)“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2]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督察机动大队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4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	
年度目标	通过每日信息采集、月度点评通报,季度和年底对各涉城单位综合考评和评先评优,充分调动各涉城单位工作积极性,提升城市管理工作质量和效率,全面构建协调联动、运转高效、齐抓共管的“大城管”格局。根据《淮南市城市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由市城管办组织人员对各涉城单位城市管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按季度综评排名,半年兑现奖惩,年度评先评优,并将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年度考核结果纳入市委、市政府年度目标考核内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工作月度采集任务	>10000 件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工作月度采集任务,形成月度考核通报	12 次
		时效指标	按照每月数字城管考核方案时间安排,完成年度考核任务	1 次
		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支出≤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本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本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涉城”部门对城市管理的参与度,有效保障城管工作的正常开展	改善城市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打造整洁有序的生态环境	改善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考核机制,确保城市管理工作持续发挥效益	提升城市管理工作效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0.5%，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相应支出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48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城市管理局共有车辆 40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45 辆、其他用车 55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2 辆，购置费 26.5 万元，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3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48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42.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九、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通过中央政府直接转贷或委托银行转贷向外国政府借款利息（含管理费）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